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承担常见病、多发病、疑难病的日常门诊诊疗工作、急诊诊疗服务、住院诊疗护理服务。

（2）开展健康状态辨识、健康风险评估、健康咨询的指导、健康干预等工作，提供规范化中医预防保健服务，开展医院中医“治未病”服务。

（3）负责传染病预防和监测等公共卫生和突发事件急救工作及承担指令性任务。

（4）承担全区中医药知识的培训、中医适宜技术的推广、各医学院校的实习，开展科研教学培训，提高医务人员的理论水平，为人民身体健康更好的服务。

（5）弘扬中医药文化，制作独立的院徽、制定员工手册，统一标识、标牌，形成独特的中医药文化建设氛围。

（6）开展病人的各种损伤、特殊疾病的鉴定等。

（7）对全区中医药资源进行普查，中医药疗效及安全性基本问题研究、名老中医学术思想和经验传承研究等工作，为中医药产业化发展提供决策依据。

（8）承办行政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单位构成。

本部门由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本级）单位构成，建院于 1951 年，由德感总院、小什字分院两个院区组成。是江津地区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全国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医院，重庆中医药学院附属江津医院、西南医科大学教学医院、湖北中医药大学教学医院及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重庆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双师型”教师临床实践基地、遵义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医院及影像

联合培养基地、重庆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中华诗教先进单位。

医院占地 6.02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03 万平方米，医疗业务用房 7.6 万平方米；编制床位 850 张，实际开放床位 1000 张；开设临床科室 33 个，医技科室 12 个，职能科室 21 个。

医院现有职工 862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 79 人，正高级职称 22 人，副高级职称 63 人；区级二类人才 1 人，三类人才 4 人，四类人才 52 人。全国名中医 1 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 人、全国科普巡讲专家 1 人、重庆市名中医 3 人、重庆市优秀青年中医 4 人、江津区名中医 10 人，国家级名老中医师承教育博士导师 1 人、湖北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10 人。

医院中医药特色突出，建有石学敏院士工作站，任应秋学术思想传承研究会，全国名中医周天寒工作室，岐黄学者梁繁荣、郭军、方邦江工作室，全国基层名中医张安富工作室，四川省名中医彭卫东工作室，重庆市名中医刘德洋工作室。建有江津区针灸研究所、推拿研究所，以及创伤中心、卒中中心、胸痛中心。针灸科是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十二五重点专科、重庆市中医名科；推拿科是国家农村医疗机构中医特色优势重点专科；心病科、老年病科、骨伤科是重庆市中医重点专科；针灸学、中医脑病学是在建市级中医药重点学科，脾胃病科、护理学、肝病科、肾病科是在建市级中医重点专科。目前医院开展了心脑血管介入诊疗技术、全腹腔镜下胃肠癌根治术、腹腔镜下肝叶切除术、后腹腔镜肾癌根治术、输尿管软镜钬激光碎石术、微创脊柱内镜术、关节镜术等高精尖诊疗技术。

医院秉承“厚德博术，精诚创新”的院训和“仁、爱、新、勤”的服务理念，立足“科技兴院、人才强院、专科引领、特色为本”的发展定位，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致力于打造重庆市区域性中医诊疗中心，为人民群众的健康保驾护航。

我院内设机构 20 个，分别为：

一、办公室

负责党务、政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办、文书、档案、机要、保密、接待、会务等日常工作；负责单位规章制度管理、法制、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全院宣传工作。

护理部

负责拟定护理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院护理人员的业务培训；负责病房管理，对病房常备药品、器械物品的领取、保管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三、财务科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的财经方针、政策及医院制定的各项财务制度，严肃财经纪律；负责财务日常管理工作，编制年度和季度的财务计划，报送会计月报、季报和年报，清理债权、债务，做好原始凭证、账本、工资清册、财务决算等核算资料的归档、整理、装订工作；负责医院的内部审计工作。

四、总务科

负责编制医疗器材器具、办公用品、公共杂品、布类等物资的采购计划，及采购、供应、保管工作；负责库存器械、卫生材料出、入库和请领、保管工作；负责医疗仪器设备运行、保养和维护维修管理工作；负责全院各类用房的新建、扩建、改建、维修、使用调整；负责全院绿化、美化、道路整修，污物、污水、废气处理等工作；负责职工食堂、蒸气锅炉的管理工作。

五、医疗保险科

负责各项医保就医管理工作；负责医疗保险、农保、车伤病人就医管理工作；负责医保病人的药品审核及费用审核等；协调与处理好与社区医疗单位的合作关系。

六、信息管理科

负责全院信息管理工作，住院病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管理工作；整理提供科研分析病案；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

七、公共卫生科

负责传染病防治、慢性非传染病防治、地方病防治、环境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消毒灭菌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本院计划生育管理、指导、督促、检查工作；负责本院妇幼卫生、儿童保健、计划免疫工作；承担本院多发病的预防及传染病的预防接种工作；处理本院职工病休、住院、会诊、转院和公费医疗管理等工作。

八、安全保卫科

负责协助公安机关调查、处置院内各类刑事、治安案件，调解医院内部矛盾；负责门卫、巡逻、消防、联防等安全保卫工作；负责督促全院各科室加强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的物品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九、组织人事科

负责拟定全院人力资源配置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单位编制、人事管理、队伍建设、劳动工资、干部考核、职称评聘、人员招聘及劳动纪律管理等工作；负责员工合同管理、社会保险工作；组织并实施医院绩效管理工作。

十、医院感染管理科

负责组织实施医院感染管理工作计划、培训计划；负责对预防与控制医院感染规章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负责对消毒灭菌效果、环境卫生、医务人员手卫生等危险因素进行监测、统计分析，发现问题督导整改；负责对医院清洁、消毒、灭菌与隔离、无菌技术、医疗废物管理、职业卫生安全防护等感染控制工作的指导；负责对发生疑似医院感染暴发或医院感染爆发事件进行调查、报告和分析，提出控制措施，并协调和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处理；负责参与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的管理工作，定期分析细菌检测情况及药敏试验，并向临床科室反馈。

十一、医学装备科

拟定并监督执行医学装备管理的各项制度；负责医院医学装备发展规划和年度采购计划的组织、制订、实施等工作；负责医院医学装备购置、验收、质控、维护、修理、应用分析和处置等全程管理；保障医院医学装备、计量仪器、中心供氧、护理设

备、气动物流、净化设备、电梯、中央空调等仪器设备的管理、维护、维修工作；收集相关政策法规和医学装备信息，为医学装备管理委员会提供决策参考依据；组织医院医学装备管理使用人员及工程技术人员的培训考核工作。

十二、审计科

负责院内有关规章制度和内部审计实施细则的制定和督查；财务收支和预算执行审计工作；医院科研经费、资产、经济活动等的审计工作；负责医院收费标准、价格调整等相关工作。

十三、病案管理科

负责病案资料管理、病历信息服务等工作；开展医疗数据统计分析；负责开展病案人员的专业培训等。

十四、采购办公室

采购办公室：负责制定和完善招标采购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负责院内各项物资、工程建设和服务类项目的采购活动（药品采购除外），组织采购合同洽谈、审查与签订，接受纪委监督；负责审查供应商资质，建立供应商信息库；根据使用需求，负责组织院内采购小组进行询价采购、单一来源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等院内采购活动；负责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采购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等。

十五、体检中心

负责健康体检、医疗保健及健康咨询工作；开展体质辨识，针对服务对象的健康状态及其风险，应用中医的方法进行干预调理，并应用健康管理方法和现代医学针对疾病的治疗手段，系统改善和提升服务对象的整体功能状态；健全完善体检服务对象的健康档案工作，开展健康教育工作等。

十六、医务部（含质控办）

负责组织实施全院的医疗工作，定期督促检查；负责基层中医指导及中医适宜技术

推广应用工作，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组织重大抢救和院外会诊；对重大医疗差错事故进行调查、组织讨论，负责医疗纠纷处置工作；负责外出进修、专业培训等工作；负责抗菌药物的使用管理工作；负责医联体、对口帮扶、健康扶贫工作；负责医院全面质量管理与安全控制工作，制定全院医疗工作环节质量控制标准，负责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督导、考核等工作，促进质量的持续改进；负责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级医院评审工作；负责医务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七、党群办公室

协助推进党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负责党委会议、活动和对外联络；搞好党员教育管理及发展工作；抓好支部建设工作；负责党委公文、党委会议记录、纪要、印章管理等日常事务工作；负责意识形态、全院政治学习教育以及宣传工作；负责统战、群团、关心下一代、精神文明工作；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十八、纪委办公室

负责医院纪检及日常事务工作，协助院党委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要求；负责医院廉政警示教育、行业作风建设、信访、投诉、检举和控告等工作；负责医院满意度调研和测评工作。

十九、教务部

负责医院研究生教育、学生实践及理论教学、住院医师（护士）规范化培训、继续医学教育（含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图书馆等工作体系的建设、制度的完善、工作计划的制定、质量的监控及绩效评价等工作。负责实习、见习、理论班学生的接收及研究生、规培学员的招收工作；负责学生、规培学员日常管理，包括制定教学任务和轮转计划、开展教学活动，课程安排、考务工作等；负责教学实训场地及器材的管理；负责教师管理工作，教学质量监控，对教研室、住培专业基地教学工作的指导、督查；负责组织各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申报，并将项目的实施、资料归档，年度继续教育学分的管理工作；负责外出学习、培训的审核；负责图书馆管理工作；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十、科技外事科

负责医院学科建设、科研、外事工作体系的建设、制度的完善、工作计划的制定、质量的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负责医院各级科研项目的申报工作、实施工作；负责成果转化体系建设及实施、管理工作；负责论文、专利、专著等科研成果的收集、归档工作；负责医务人员科研知识与能力的培训，组织及选派人员参加院内外的培训；负责院士工作站、国医大师工作室、全国名中医工作室、岐黄学者工作室和各类科研工作站的建设，以及工作室、工作站人员的培养和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实验室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医院伦理委员会、学术委员会的相关工作；负责医学会、医院协会等组织的相关工作；负责国际合作及学术交流相关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2024年纳入区中医院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包含二级预算单位：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本级）。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年初预算收入总计40731.40万元，支出总计40731.40万元。收支较上年预算数减少7425.02万元，下降15.4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6576.25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年初预算数40731.4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49.42万元，事业收入38981.98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7425.02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6576.25万元，事业收入减少848.77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年初预算数40731.4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80.08万元，卫

生健康支出 39266.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5.17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7425.0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3301.48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10726.5 万元。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1749.42 万元，支出年初预算数 1749.42 万元。收支较上年预算数减少 6576.25 万元，下降 78.98%，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30.9 万，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6545.3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9.4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49.42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576.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0.0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减少，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项目支出 609.3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6548.6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包含了综合大楼工程项目资金 6471.71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314-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314-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 2024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314-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 2024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80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09.38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用技术用车 5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无安排购置车辆。

九、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林幸

联系方式：61069302

表2

重庆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预算	事业收入预 算	上级补 助收入 预算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预算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预 算	其他收 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731.40		1749.42				38981.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08		108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8		108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36		42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18		210.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54		449.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66.15		669.34				38596.81				
21002	公立医院	38584.16		361.00				38223.1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8584.16		361.00				38223.16				
21004	公共卫生	167.15		167.1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7.15		16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62		59.96				373.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70						24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3.91		59.96				123.95				
21017	中医药事务	81.22		81.22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1.22		8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7						385.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17						385.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17						385.17				

表3

重庆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731.40	11892.71	2883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08	108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0.08	108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36	42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18	210.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54	449.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66.15	10427.46	28838.69			
21002	公立医院	38,584.16	9993.84	28590.3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8,584.16	9993.84	28590.31			
21004	公共卫生	167.15		167.1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67.15		16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62	433.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70	249.7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83.91	183.91				
21017	中医药事务	81.22		81.22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1.22		81.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5.17	385.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17	385.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17	385.17				

表4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9.4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0.08	1,080.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669.34	669.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749.42	支出总计	1,749.42	1,749.42		

表5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325.67	1749.42	1140.04	609.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98	1080.08	1,08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0.98	1080.08	1,080.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5	420.36	42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33	210.18	210.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00	449.54	449.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14.69	669.34	59.96	609.38
21002	公立医院	6887.71	361.00		361.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887.71	361.00		361.00
21004	公共卫生	75.66	167.15		167.15
	基本公共卫生专项	1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5.66	167.15		167.15
21006	中医药	194.68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9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64	59.96	59.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6.64	59.96	59.96	
21017	中医药事务		81.22		81.22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81.22		81.22

表6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0.04	1140.04	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0.54	630.54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36	420.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0.18	210.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国内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5	509.5	
30305	生活补助	449.54	449.54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	59.96	59.96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表7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8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82201	移民补助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9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						

（备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10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预算	事业收入 预算	上级补助 收入预算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预 算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预 算	其他收 入预算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差 额
合计	1800						1800					
货物类	1300						1300					
工程类												
服务类	500						500					

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2024年部门重点专项 绩效目标申报表（二级项目）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区级改革投入	项目主管部门	314-重庆市江津区中医院				
财政归口科室	社会保障科	当年申请预算 (万元)	361	预算执行率	100%		
				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概况	<p>根据《重庆市江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区级预算及2022-2024年区级3年滚动财政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津府办[2021]24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122号）等文件精神，政府投入基本保障政策为：“落实政府对公立医院符合规划的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政策性亏损、承担公共卫生任务和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投入责任。建立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分类补助机制。对市、区县两级政府（含部门和事业单位）举办的公立医院，经价格调整后补偿率仍不足90%的，按照经费保障关系，由市、区县两级财政分别给予补助，确保补偿率达到90%，补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全市各级政府将负有投入责任的公立医院政策性债务纳入政府管理逐步予以化解”。</p>						
立项依据	江津府办[2021]24号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区级预算及2022-2024年区级3年滚动财政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122号）						
当年实施进度计划	按要求及时完成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对基本建设、设备购置、承担公共卫生任务和公共服务等投入						
管理措施	督促项目相关责任科室严格按照相关项目实施方案和资金管理要求执行，专款专用，并负责接受各级专项检查、审计等。						
三年中期规划绩效目标	每年及时完成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对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承担公共卫生任务和公共服务等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	≤	11	天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床使用率	≥	85	%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检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	≥	30	%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	3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	82	%	10

备注：有重点专项的部门需公开所有重点专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